

中華民國 113 年 7 月 3 日 (第 0093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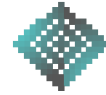
### 法令宣導



一	教育部113年5月23日臺教人(二)字第1130053308號書函轉銓敘部令，公務員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且未經登記或立案之事業或團體職務，應依公務員服務法第15條第4項及第5項等相關規定辦理一案，已於本校e-portal公布欄及人事室網站公告周知並通函各單位轉知同仁依前揭規定辦理。
二	教育部113年5月27日臺教人(五)字第1130054892號書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有關公教人員子女就讀大學校院科系屬學、碩一貫之規劃且同時具備學士及碩士雙重學籍，得否申請子女教育補助一案，業於本校eportal公布欄及人事室網站公告周知。
三	教育部113年5月31日臺教人(三)字第1130051695號書函，有關「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進入大陸地區作業規定」部分規定，業經內政部於113年5月15日以台內移字第11309334541號令修正發布一案，已於本校e-portal公布欄及人事室網站公告周知。
四	本校113年6月4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0852號函，有關公務員兼任非以營利為目的且未經登記或立案之事業或團體職務，應依公務員服務法第15條第4項及第5項等相關規定辦理案，請校內各一級單位查照轉知。
五	本校113年6月18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2202號函，修正本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契約書(範本)及進用編制外專任專業技術人員契約書(範本)，自即日起生效。
六	教育部113年6月18日教文(五)字第1130062274號函，轉勞動部修正「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六款工作資格及審查標準」部分條文及第5條之1附表。
七	本校113年6月20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2405號函，修正本校專任教師聘約第16點及兼任教師聘約第4點、第7點及第19點，自即日起生效。



## 業 務 報 導



一	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並鼓勵男性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製作「公務人員留職停薪大哉問」短片，並已建置至本校人事室網站/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性別友善專區，請同仁參考運用。
二	人事室網站建置之友善職場專區，內容包含員工協助專區(含心理諮商相關訊息及聯絡方式)、法律諮詢服務專區、醫療保健專區、公教人員保險及國民旅遊卡相關訊息、勤休制度專區、「主管及教師兼主管」與「行政職員」數位學習專區，整備各種同仁可能需要之服務項目，請參考運用。
三	本校業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設置「每月一書」組裝課程專區，為推廣並促進同仁參與，於本(113)年8月20日前完成前揭課程之同仁將給予嘉獎一次之獎勵，有關詳細活動辦法請至人事室網站「教育訓練專區」項下參閱(網址： <a href="https://pse.is/5tpr47">https://pse.is/5tpr47</a> )。
四	為提供單身員工多元聯誼管道，擴展社交生活領域，本校訂於113年7月28日(星期日)10:30-14:30辦理未婚聯誼活動，活動地點為臺中動手玩(金典店)、新一壽司井，校內同仁參加費用由本校全額補助，歡迎單身同仁踴躍報名參加，一同體驗做烘焙的趣味及享用美味壽司，以促進兩性情感交流互動機會，並促成良緣。詳情請至人事室網站/最新公告項下參閱，網址： <a href="https://pse.is/64zl7s">https://pse.is/64zl7s</a> 。
五	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倡導婚姻及家庭中的性別平等價值，促進平等互惠的家務分工，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請雙親共同分擔家務與子女照顧責任，並鼓勵男性申請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製作懶人包及短片，並已置於本校人事室網站/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性別友善專區項下，請同仁自行參閱。
六	本校勞工工作規則(勞工篇)修正，業經臺中市政府113年6月11日府授勞動字第1130153577號函同意核備，相關規定請至人事室網頁\法規專區\職員任免陞遷下載參閱(網址： <a href="https://person.nutc.edu.tw/p/412-1033-334.php">https://person.nutc.edu.tw/p/412-1033-334.php</a> )。



## 人 事 動 態



詳細資料請至本校網站(<http://www.nutc.edu.tw>)

My Portal 教職員資料管理系統參閱。